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一届五次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一届五次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1年11月17日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景柱董事长因公务原因委托副董事长卢国纲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联董事景柱回避表决。会议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二、关联董事景柱回避表决。会议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三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18日